



项目名称：SQJC-2022-0266 号

西南科技大学北山蓄水池维修工程

资格预审文件

中国·四川·绵阳

西南科技大学（采购人）

四川思渠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共同编制

2022 年 05 月

共同编制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3
第二章 资格性响应文件	8
第三章 “资格性响应文件” 格式	12
第四章 评审方法	25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一、资格预审邀请：

四川思渠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西南科技大学委托，拟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对“西南科技大学北山蓄水池维修工程”进行采购，现将本项目基本情况及资格预审相关事宜公告如下，诚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资格预审。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SQJC-2022-0266 号
2. 项目名称：西南科技大学北山蓄水池维修工程；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94291.32 元；
5. 采购需求：采购 1 家供应商，负责西南科技大学北山蓄水池维修工程；
6. 合同履行要求：本项目于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

三、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在西南科技大学 (<http://www.swust.edu.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发布，资格预审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四、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



3.1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3.2 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3.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3.5 供应商为四川省省外企业应具有有效的《四川省省外企业入川从事建筑活动备案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电子登记表》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发包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

3.6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

3.7 按照规定获取了资格预审文件。

五、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参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六、领取资格预审文件

资格预审领取时间自 2022 年 05 月 16 日至 2022 年 05 月 20 日 09:00-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滨江东路北段 2 号东原长洲 1 栋（商铺）2 层现场领取或者网络获取。

获取方式：（1）现场获取：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时，经办人员应当现场提交以下资料：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书（需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包号、介绍信或授权书的有效期）、授权代表身份证（验原件，留加盖公司公章的复印件）、报名登记表（见附件，该附件不作为采购文件内容仅作为报名资料，此表可提前准备也可现场填写）；供应商为自然人



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验原件，留本人签字的复印件）、报名登记表（见附件，该附件不作为采购文件内容仅作为报名资料，此表可提前准备也可现场填写）。(2)网络获取：经办人员应当将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3597024346@qq.com，待采购代理机构邮件通知审核资料结果无误后可进行转账。原件于磋商当日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处。

注：①供应商报名时须如实填写项目及供应商信息，如信息有变更请于报名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代理机构进行变更登记，如因供应商提供的信息错误导致对其参加的采购活动有影响，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②报名资料的递交时间以邮件到达时间为准，文件获取截止时间邮件未到达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提交资料包括：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书（需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包号、介绍信或授权书的有效期）、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报名登记表（见附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报名登记表（见附件）。

注：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免费获取，申请资格不得转让。

七、资格性响应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详见第二章。

八、资格预审的审查标准及方法

1. 本项目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实施资格审查。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对资格性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资格预审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3. 资格性审查结束后，资格审查结果当现场告知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的，书面告知并详细说明理由。

九、拟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数量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资格预审合格的供应商中现场随机抽取不高于10家供应商进入后续采购活动环节（包括向其发出采购文件、磋商、综合评审等）。

注：如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数量在10家以上，随机抽取数量为10家；如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数量为3-10家，则全部进入后续采购活动；如通过资格预审



供应商数量少于 3 家，则由项目实施机构调整资格预审公告后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十、资格性响应文件提交

应在 2022 年 05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将资格性响应文件提交至 四川思渠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滨江东路北段 2 号东原长洲 1 栋（商铺）2 层）。资格性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资格预审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资格性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本次资格预审不接收邮寄的资格性响应文件。

十一、资格预审日期

资格预审时间：2022 年 05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十二、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三、其他补充事宜

通过资格预审合格的供应商采取随机抽取方式，供应商按照自愿原则现场参与。经随机抽取进入后续采购活动环节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编制、提交响应文件。

十四、凡对本次资格预审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 购 人：西南科技大学

地 址：四川绵阳涪城区青龙大道 59 号

联 系 人：郭女士

电 话：0816-6089184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思渠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茶店子支行

账 号：4402 22101910 0036882

地 址：成都市金牛区茶店子西街 36 号金璐天下 1 栋 2 单元 1819 室



项目咨询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滨江东路北段2号东原长洲1栋（商铺）2层

报名咨询联系人：曾女士

电话：0816-2199881

财务咨询联系人：艾女士

电话：028-81131330

项目咨询联系人：贾女士

电话：0816-2199827

传 真：028-87651857

电子邮件：siqugongsi@163.com



第二章 资格性响应文件

一、资格性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资格性响应文件。供应商编写的资格预审文件应包括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两部分。资格性响应文件用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供应商应对其提交的格预审资格性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企业法人: 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营业执照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还需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事业法人: 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 其他组织: 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1.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

3.1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3.2 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3.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职称证复印件）。

3.5 供应商为四川省省外企业应具有有效的《四川省省外企业入川从事建筑活动备案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电子登记表》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发包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

3.6 非联合体承诺书。

3.7 按照规定获取了资格预审文件（此条由代理机构提供）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不属于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还需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备注：以上所有资料均需加盖供应商鲜章，否则相关证明材料无效。

二、资格性响应文件的语言

1.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性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资格预审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资格性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资格性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说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3. 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资格性响应文件无效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三、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

1. 供应商应执行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要求。

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资格预审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四、资格性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 资格性响应文件至少提交正本 1 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资格性响



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号及名称（如有）、供应商名称、年月日以及“正本”字样。

2. 资格性响应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本项目资格性响应文件提供纸质资格性响应文件。

3. 资格性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

4. 资格性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资格性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供应商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5. 资格性响应文件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6. 资格性响应文件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7. 资格性响应文件应根据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8. 资格性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除另有规定外。

五、资格性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接收资格性响应文件时及时处理）

1.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性响应文件必须密封包装。

2. 资格性响应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

3. 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密封章（单位公章）。

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资格性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者在时间允许的范围内，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

六、资格性响应文件的递交

1. 资格性响应文件应于递交资格性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资格性响应文件。

2. 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资格性响应文件。

七、资格性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补充、修改资格性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按照本章“资格性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规定处理）



1. 供应商在提交资格性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资格性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资格性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且该通知需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供应商在提交资格性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资格性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与资格性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 供应商对资格性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该按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资格性响应文件”字样。

3. 供应商对其提交的资格性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第三章 “资格性响应文件” 格式

(正本/副本)

XX 项目

资格性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XX 年 XX 月 XX 日



(一) 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根据资格预审文件自行提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现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被追究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现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被追究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现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被追究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现郑重承诺：我公司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被追究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1 中小企业及其他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西南科技大学北山蓄水池维修工程，属于（建筑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①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申请人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③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说明：享受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产品）。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 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

3.1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现郑重承诺：我公司及我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被追究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3.2 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自行提供

3.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自行提供

3.4 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自行提供

3.5 供应商为四川省省外企业应具有有效的《四川省省外企业入川从事建筑活动备案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电子登记表》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发包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

3.6 非联合体承诺书；自行提供

3.7 按照规定获取了资格预审文件（此条由代理机构提供）



(二)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包括 (但不限于) 以下内容:

1. 不属于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

不属于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 _____ (供应商名称) 参加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的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

1. 本公司未被列入按《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诚信守法经营, 不属于财政部门、人民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3. 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在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被有关部门处罚(处理)过, 不属于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 愿意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 我公司愿意接受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被追究责任。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还需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年龄： 职务：
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上述证明文件在资格性资格性响应文件中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或护照复印件（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时才能生效。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授权代理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及分包号）资格预审申请活动的唯一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资格预审相关事宜。

本授权书自年月日签字生效，有效期至_____，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身份证号：

（附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

附授权代理人情况（附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联系电话： 邮箱：

详细通信地址：

说明：

1.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资格预审的，资格性响应文件中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 如委托授权代理人参加资格预审的，资格性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委托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3. 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材料应同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第四章 评审方法

一、总则

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资格预审审核标准和方法。

2. 资格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资格预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资格预审负责。本次资格预审小组（以下简称审核小组）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共同组建。

3. 资格预审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核。

4. 审核过程独立、保密。供应商非法干预审核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资格性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 资格预审小组审核资格性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对于供应商而言，除审核小组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资格性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6. 如通过资格预审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由项目实施机构调整资格预审公告后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二、审核程序

1. 审核小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本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对资格性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资格预审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通过资格预审。

2. 审核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核结束后，出具资格预审报告。

三、资格预审审核标准

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企业法人：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营业执照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还需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事业法人：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其他组织：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承诺函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6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原件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7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8	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有效的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复印件	
9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复印件	
10	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11	供应商为四川省省外企业应具有有效的《四川省省外企业入川从事建筑活动备案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电子登记表》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发承包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	供应商为四川省省外企业应具有有效的《四川省省外企业入川从事建筑活动备案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电子登记表》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发承包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	
12	非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13	参加本项目资格预审活动的供应商须为按要求报名成功的供应商	由代理机构提供供应商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情况的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用提供证明材料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不属于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2	供应商参与资格预审申请的合法有效代表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还需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以上审核内容均符合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结论均为通过的，方可进入后续采购活动环节的随机抽取。

四、出具资格预审报告

根据审核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审核记录编写资格预审报告。资格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资格预审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递交资格性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和地点；
- 2、领取资格预审文件的供应商名单、递交资格性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资格预审审核小组成员名单；
- 3、审核结果，未通过资格预审的原因等；
-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审核过程中供应商根据审核小组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审核小组成员的更换等；
- 5、审核小组成员应当在资格预审报告中签字确认。

五、资格性响应文件的澄清

1、在审查过程中，采购人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递交的资格性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说明。

2、供应商的澄清或说明应采用书面形式，不得改变资格性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或说明需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作为资格性

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采购人不得暗示或者诱导供应商作出澄清、说明或纠正，对供应商递交的澄清、说明或纠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或说明。

六、审查结果

1、提交审查报告

采购人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性响应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供应商名单，并出具书面资格预审报告。采购人资格预审人员应当在资格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审查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审查小组成员应当在审查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资格预审报告。

2、停止审查

采购人资格预审人员发现资格预审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审查。